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雷典武	公务	张逸民
董事	莫正林	公务	张逸民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H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化	00338
美国预托证券（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SHI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晓军	吴宇红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政编码：200540
电子信箱	guoxiaojun@spc.com.cn	wuyh@spc.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2.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3,106,950	36,993,191	16.53
利润总额	3,251,226	4,050,004	-19.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5,479	3,096,675	-16.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71,583	3,117,585	-1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780	4,645,024	-49.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55,092	24,750,048	-0.38
总资产	37,301,664	34,123,693	9.31

2.2.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38	0.287	-17.07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38	0.287	-17.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38	0.289	-1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21	14.465	减少 4.64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05	14.555	减少 4.75 个百分点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2.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5,130
减员费用	-8,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4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6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1
所得税影响额	-1,539
合计	3,896

2.2.4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告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575,479	3,096,675	24,655,092	24,750,04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598,499	3,148,609	24,628,014	24,721,965

有关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详情请参阅半年度报告全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17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60,000,000	0	50.56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55,297,321	331,000	31.99	未知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86,060,039	153,956,949	4.5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67,655,800	0	0.63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31,978,667	-593,473	0.30	无	0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22,375,300	0	0.21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645,656	0	0.18	无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其他	18,172,619	-583,020	0.17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0	15,499,197	-1,913,800	0.14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4,324,939	未知	0.13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石化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 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要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 (股)	注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A 股(L) 发起法人股		50.56	74.74	实益拥有人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242,638,937H 股(L) 1,136,000H 股(S)	(1) (2)	2.25 0.01	6.94 0.03	受控制法团权益 受控制法团权益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187,478,000H 股(L)	(3)	1.74	5.36	实益拥有人
钱丽英	187,478,000H 股(L)	(3)	1.74	5.36	受控制法团权益

(L): 好仓; (S): 淡仓

注: (1)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H 股 (好仓) 股份中, 其中 5,692,400 股 H 股 (好仓) 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2)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H 股 (淡仓) 股份中, 其中 934,000 股 H 股 (淡仓) 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3) 该等股份由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持有。钱丽英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持有 7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钱丽英被视为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4) 根据本公司董事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获得之资料及就董事所知,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中石化集团直接及间接拥有中石化股份 71.32% 的已发行股本。基于此关系, 中石化集团被视为于中石化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5,460,000,000 股 A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之外,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 (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 通知, 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本集团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同时阅读。除另有说明外，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7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呈现持续温和复苏态势，政治不确定性暂时消解，宽松政策的持续作用促使增长加快，大宗商品回暖提振国际贸易和需求，发达经济体与新兴经济体经济状况同步改善。中国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更趋明显，经济增速平稳，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6.9%，比去年同期增长0.2个百分点。我国石化行业经济运行总体良好，行业经过前几年持续调整，供需结构有所改善，整体发展能力和水平有所增强，出现恢复性的增长，但也仍存在市场波动剧烈、投资动力不足、外贸压力大、成本回升较快等问题。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努力抓好装置稳定运行、生产经营优化、降本减费和拓展市场等工作，保持了企业安全稳定，生产经营情况良好，装置检修改造圆满完成。上半年由于本集团开展装置检修，致原油加工量有所减少，产品量也相应减少，同时原料和炼油及化工产品价格同比较大程度上涨，期内销售额增长。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六个月，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430.81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61.129亿元，增幅为16.54%；税前利润为人民币32.742亿元（去年同期税前利润为人民币41.019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8.277亿元；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权益后利润为人民币25.985亿元（去年同期利润为人民币31.486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5.501亿元。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的商品总量609.54万吨，比去年同期下降6.38%。1至6月份，加工原油680.42万吨（含来料加工114.89万吨），比去年同期下降7.48%。生产成品油406.45万吨，同比下降8.40%，其中生产汽油151.66万吨，同比下降2.94%；柴油180.60万吨，同比下降11.42%；航空煤油74.19万吨，同比下降11.23%。生产乙烯35.54万吨，同比下降14.32%；对二甲苯28.48万吨，同比下降13.91%。生产合成树脂及塑料（不含聚酯和聚乙烯醇）46.50万吨，同比下降11.80%。生产合纤原料32.16万吨，同比下降3.51%；生产合纤聚合物20.09万吨，同比下降7.63%；生产合成纤维9.57万吨，同比下降13.32%。上半年本集团的产品产销率为99.19%，货款回笼率为100%。

抓好HSE工作，保持装置平稳运行。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严格落实各级HSE责任，强化HSE绩效管理专项考核，强化环保源头管理，试点开展含油污水源头治理工作，持续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继续呈下降趋势，外排废水达标率100%，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同比分别下降4.78%、15.40%、31.24%和18.24%。强化生产运行管理，加大非计划停车管理和考核力度，累计非计划停车次数和时间同比分别下降60.00%和72.97%，装置运行保持总体平稳态势。在列入监控的80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有39项好于去年全年水平，同比进步率48.75%；有24项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行业先进率达30.00%。在第二季度顺利完成装置检修工作，本次检修包括3#常减压系列及乙烯老区大修改造，目前各检修装置已全部实现正常开车并平稳运行。

继续做好生产经营优化和降本减费工作。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继续坚持效益动态优化测算，根据效益测算情况对装置负荷、原料结构、产品结构、加工路线进行调整，确保效益最大化。通过优化催化装置操作、低辛烷值组份外委加工等措施优化汽油调和，提高汽油产量和高牌号汽油比例，累计柴汽比为1.19:1（2016年全年为1.35:1），较去年全年再降0.16。通过优化液化气轻烃脱硫脱硫醇、中压加氢重石脑油直接送预加氢装置等措施，优化乙烯裂解原料结构，降低乙烯原料成本。继续加大“三剂”等费用管控和考核力度，落实部门费用管控责任，不断降低费用支出。充分利用间接控股公司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金贸国际”）平台，发展离岸贸易，降低销售成本，上半年实现经营量100.31万吨，同比增长48.50%。

推进项目建设、科技开发和信息化工作。2017年上半年，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方案，继续推进30万吨/年烷基化装置、热电联产机组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等项目，积极推进环保治理项目实施，完成3#、4#硫磺装置尾气达标排放改造、热电部2#炉达标排放等项目并投用，减排效果显著。积极配合嘉兴市设立全面接轨上海示范区建设，结合“G60科创走廊”建设，积极寻求与平湖等周边地区的合作，与平湖市签订新材料产业园合作意向等。加快PAN（聚丙烯腈）基碳纤维成套技术开发、大丝束原丝技术开发和高性能碳纤维系列产品的研发，推进高性能双峰HDPE（“高密度聚乙烯”）管道专用料的产业化技术及产品开发等研发项目，上半年本集团开发生产新产品12.94万吨；生产合成树脂新产品及聚烯烃专用料34.54万吨，合成纤维差别化率达到87.55%；申请专利19件，获得专利授权15件。加快推进“两化”深度融合，操作管理系统、客户服务信息系统等通过验收。

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开展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科研体制机制、人才开发机制完善等工作。稳步推进公司组织体系精简化，调整优化组织机构，提高组织运行效率。试点完善人才发展体系，完善员工绩效考核体系，拓展柔性引才引智渠道。推进业务项目外包，努力控制员工总量。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报告期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6月30日止半年度

	2017年			2016年		
	销售净额			销售净额		
	销售量	人民币		销售量	人民币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
合成纤维	90.7	1,032.0	2.8	105.1	966.1	3.1
树脂及塑料	591.7	4,689.2	12.7	664.7	4,609.8	15.0
中间石化产品	882.6	4,722.2	12.7	1,016.7	4,105.7	13.3
石油产品	3,955.9	14,270.1	38.5	4,100.2	11,669.6	37.9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11,941.7	32.2	-	9,003.3	29.2
其他	-	420.9	1.1	-	427.8	1.5
合计	5,520.9	37,076.1	100.0	5,886.7	30,782.3	100.0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共实现销售净额人民币370.761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0.45%，其中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分别上升6.82%、1.72%、15.02%、22.28%和32.64%。产品销售净额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产品单位售价较上年同期普遍上升所致，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

团的间接控股公司金贸国际业务量增加所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1.64%，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来料加工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本集团生产的产品绝大部分在华东地区销售。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342.660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27.79%，占销售净额的 92.42%。

本集团的主要原料是原油。2017 年上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呈现平稳、下滑的格局，1-5 月份原油价格稳定在 50-60 美元/桶，6 月份开始出现一波下跌行情。2017 年上半年，布伦特原油期货收盘价最高为 57.10 美元/桶，最低为 44.82 美元/桶，半年平均价约为 52.74 美元/桶，同比上升 33.18%。WTI（“美国西德克萨斯轻质原油”）原油期货收盘价最高为 54.45 美元/桶，最低为 42.53 美元/桶，半年平均价约为 50.05 美元/桶，同比上升 26.55%。迪拜原油期货收盘价最高为 58.55 美元/桶，最低为 43.55 美元/桶，半年平均价约为 52.13 美元/桶，同比上升 40.66%。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2,653.83 元/吨，比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币 908.59 元/吨，升幅为 52.06%；本集团原油加工量为 565.53 万吨（不含来料加工），比去年同期减少 38.19 万吨；两者合计增加原油加工成本人民币 44.72 亿元，其中：原油加工量下降减少成本人民币 6.66 亿元，单位加工成本上升增加成本人民币 51.38 亿元。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重为 43.80%。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辅料的支出为人民币 41.362 亿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报告期内，本集团折旧摊销和维修费用开支分别为人民币 9.185 亿元和人民币 7.516 亿元，折旧摊销费用同比下降 2.07%，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导致折旧开支减少；维修费用同比上升 20.26%，主要系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检修增加，维修成本上升，报告期内燃料动力开支为人民币 9.98 亿元，同比上升 19.24%，主要系报告期内煤炭采购单价上升。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2.376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2.542 亿元下降了 6.53%，主要为报告期内装卸运杂费减少。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0.535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19 亿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0.959 亿元，去年同期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0.07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损益后利润为人民币 25.985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利润人民币 31.486 亿元减少人民币 5.501 亿元。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23.502 亿元，而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46.134 亿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32.742 亿元（去年同期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41.019 亿元）。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1.110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0.059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合营、联营公司股息收入同比增加而增加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2.588 亿元。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0.634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12.359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本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减少人民币 30.403 亿元。

借款及债务

本集团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资本扩充项目。本集团一般根据资本开支计划来安排长期借款，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季节性借款。而短期债务则被用于补充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期末总借款额比期初增加人民币 0.670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6.134 亿元，主要是短期债务增加了人民币 0.670 亿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固定利率计息的总借款数为人民币 5 亿元。

资本开支

2017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3.98 亿元。主要开展上海石化至陈山成品油管线隐患治理工程、硫磺回收装置尾气达标排放改造、储运部罐区及铁路栈桥回收项目、热电联产机组达标排放改造项目、2#烯烃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热电部燃料堆场密闭整改项目等项目的实施。

2017年下半年，本集团计划完成硫磺回收装置尾气达标改造项目、储运部罐区及铁路栈桥回收项目、热电联产机组达标排放改造工程、2#烯烃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热电部燃料堆场密闭整改项目。计划开工 30 万吨/年烷基化装置、2#延迟焦化装置密闭除焦环保治理项目、热电部 3#、4#炉达标排放改造等项目。本集团计划的资本开支可以由经营所得现金及银行信贷融资拨付。

资产负债率

本集团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32.91%（2016 年 6 月 30 日：30.20%）。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

本集团员工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10,721 人，其中 6,398 人为生产人员，3,179 人为销售、财务和其他人员，1,144 人为行政人员。本集团的员工 51.49%是大专或以上学历毕业生。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支付的员工薪酬及福利总额为人民币 1,204,364 千元。

本集团根据雇员及董事之岗位、表现、经验及现时市场薪酬趋势厘定雇员及董事的薪酬。其他福利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及国家管理的退休金计划。本集团亦为雇员提供专业及职业培训。

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正式施行,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调整为 25%。本集团 2017 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确认有关附录十六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2、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2017 年下半年,全球经济预计将持续温和复苏,欧美发达国家的政策不确定性下降,将稳固投资者和消费者信心;“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别是中国的基础设施投资快速增长,将产生较强的贸易拉动效应,国际贸易和投资增速将提高;大宗商品价格回暖,将拉动新兴经济体的经济。中国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的大背景下,经济运行中的积极变化还会继续增加,“三去一降一补”扎实推进,将促进供求关系的改善,但全球经济依然面临诸多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国内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中国经济增速将延续平稳走势。我国石化行业的去产能和转型升级依然紧迫,随着国家油气体制改革意见的出台,成品油市场竞争将更趋白热化,供大于求的局面预计不会有根本好转,同时,浙江舟山 4,000 万吨炼化一体化项目等大型炼化项目先后获批,产能过剩将进一步加剧。日益趋紧的安全环保政策也将给石化企业带来更大的压力和挑战。

2017 年下半年,全球石油需求料将好转,可能会推动全球石油库存下降,但原油市场仍面临着诸多利空以及不确定性因素:如利比亚和尼日利亚两国的产量仍有可能上升,美国原油增产状况,欧佩克与非欧佩克产油国是否会严格履行减产协议,美国可能再次加息,促使美元走强等。这些因素都会抑制油价的上升动能。预计 2017 年下半年,全球石油供需基本面实现均衡的时间会推迟,布伦特原油均价可能徘徊在每桶 55 美元以下。

2017 年下半年,本集团将更加注重提高发展质量,以增加效益为主要目标,统筹抓好企业安全稳定运行、效益提升、未来发展等工作,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冲刺。

1. 继续夯实安全环保基础,确保装置平稳运行。积极开展“我为安全做诊断”活动,识别安全风险、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努力推进安全隐患和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的实施。继续加大非计划停车管理和考核力度,以及装置检修后的平稳运行工作,确保技术经济指标完成全年考核目标。

2. 继续做好优化工作,不断增加效益。坚持事前算赢,开展全流程动态优化测算。重点落实好原油资源,做好原油采购策略的优化调整,控制合理库存。继续做好炼油产品结构优化,增产汽油,压减柴油,增产高标号成品油。充分挖掘炼油化工装置富乙烯气和丙烷资源,优化乙烯装置原料,提高烯烃收率,降低乙烯生产成本。优化工艺操作,提高重整装置负荷,努力增产对二甲苯。加大降本减费力度,拓展降本减费范围。加强对腈纶、涤纶、塑料等产品的产销计划衔接和物质采购的供需对接,降低库存资金占用。

3. 大力推进重点投资项目和研发项目的实施。继续推进上海石化热电联产机组达标排放改造、2#乙烯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等项目实施,开展 30 万吨/年烷基化项目、金阳腈纶装置纺丝流程优化、3#及 4#炉超净排放改造等项目开工准备。抓好重点科研项目的推进,确保实现 T300 碳纤维满负荷达标生产,并继续推进碳纤维的扩大应用。重点推进“智能工厂”建设,加快建设炼化一

体化的全流程优化，开展工业机器人应用试点等。

4. 加强企业管理，营造和谐稳定环境。重点推进组织机构调整优化，组织开展二级单位扁平化管理模式试点、机关部室和二级单位内设科室精简、专业服务单位合并整合等工作。组织开展公司绩效考核体系的完善工作，不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提升员工业务素质。开展企业稳定风险评估，针对性制定和落实各项稳控措施，为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环境。

3.2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3.2.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955,926	5,440,623	46.23	本报告期盈利，现金流较为充裕
应收账款	1,776,299	1,656,580	7.23	贸易版块业务量上升，应收款增加
短期借款	613,421	546,432	12.26	信用借款小幅增加
应付账款	5,817,181	5,082,470	14.46	贸易版块业务量上升，应付款增加
应付股利	2,720,473	20,473	13,188.10	报告期内宣告发放股利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43,106,950	36,993,191	16.53	石化产品价格上升及贸易版块业务增长
营业成本	32,841,971	25,177,628	30.44	原油等原材料价格上涨
财务费用-净额	-88,839	1,983	-4,580.03	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6,142	150,004	-75.91	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项目规模较小
所得税费用	671,073	948,241	-29.23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5,479	3,096,675	-16.83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780	4,645,024	-49.22	本报告期利润水平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04	-5,941	-1,968.44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03	-1,267,427	-104.32	本报告期偿还借款金额减少
研发支出	11,323	47,144	-75.98	碳纤维装置研发费用摊销完毕

3.2.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合成纤维	1,062,461	1,127,830	-6.15	6.35	21.38	减少 13.14 个百分点
树脂及塑料	4,811,255	3,822,509	20.55	1.35	14.01	减少 8.82 个百分点
中间石化产品	4,861,394	3,259,968	32.94	14.50	19.64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石油产品	19,970,061	12,398,802	37.91 ^注	13.88	38.97	减少 11.21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11,949,099	11,866,164	0.69	32.71	32.91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其他	210,628	146,611	30.39	6.18	28.89	减少 12.26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9.23%。

(2)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国华东地区	35,413,813	18.26
中国其它地区	1,511,123	-22.57
出口	6,182,014	21.30

3.2.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炼油化工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整体规模实力，是中国重要的成品油、中间石化产品、合成树脂和合成纤维生产企业，并拥有独立的公用工程、环境保护系统，及海运、内河航运、铁路运输、公路运输配套设施。

本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在于质量、地理位置和纵向一体化生产。公司拥有 40 多年的石油化工生产经营和管理经验，在石化行业积累有深厚的资源。公司曾多次获全国和地方政府的优质产品奖。公司地处中国经济最活跃、石化产品需求旺盛的长三角核心地区，拥有完备的物流系统和各项配套设施，邻近大多数客户，这一地理位置使公司拥有沿海和内河航运等运输便利，在运输成本和交货及时方面有竞争优势。公司利用炼油化工一体化的优势，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及品种，优化生产技术并提高关键性上游装置的能力，提高企业资源的深度利用和综合利用效率，具有较强的持续发展能力。

3.3 投资状况分析

3.3.1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雪佛龙菲利普斯化工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000	30/08/2016 至 29/08/2017	1.7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35
	12,000	29/09/2016 至 29/09/2017	1.7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52
	28,000	29/11/2016 至 28/11/2017	1.7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203
	12,000	27/12/2016 至 26/12/2017	1.7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104
	12,000	22/01/2017 至 21/01/2018	1.75	否	否	否	否	否	无	119

注：以上委托贷款为本集团控股子公司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按股份比例向股东方提供的贷款。

3.3.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3.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由于原材料成本降低，产品毛利上升，本集团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科”）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3.59 亿元，本集团应占利益人民币 4.72 亿元，占本集团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8.33%。

3.3.4 非募集资金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项目投资额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项目进度
10 万吨/年 EVA 生产装置	11.32	-	基础设计
上海石化热电联产机组达标排放改造工程	2.89	0.14	在建
2#烯烃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1.34	0.59	在建
热电部燃料堆场密闭整改项目	1.00	0.18	在建

炼油部硫磺装置尾气达标排放改造	0.54	0.29	建成
-----------------	------	------	----

3.4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3.4.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7年6月15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数108亿为基数，派发2016年度股利每10股人民币2.5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700,000千元。有关公告刊登于2017年6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并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刊登了2016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A股派发股息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7月12日，除息日为2017年7月13日，2017年7月13日为H股和A股社会公众股股利发放日。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

3.4.2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其它事项

4.1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推进公司体制和管理的创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制度建设，提升本公司的整体形象。

4.2 审核委员会

2017年8月22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主要审阅了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

4.3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证券”一词的涵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一段）。

4.4 《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守则条文，但下文列出的对于《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A.2.1的偏离除外。

《企业管治守则》条文A.2.1：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

偏离：王治卿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即主席）兼总经理（相当于行政总裁）。

原因：王治卿先生在石油化工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是履行董事长及总经理两个职位的最佳人选。本公司暂未能物色具有王先生才干的其他人士分别担任以上任何一个职位。

4.5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落实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在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后，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董事或监事不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未公布内幕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承董事会命
王治卿
董事长

中国，上海，2017年8月23日